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YUKI

**Nayuki Holdings Limited**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0)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79.5百萬元上升80.2%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2,125.9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63.5百萬元變為2021年同期的盈利人民幣48.2百萬元，盈利能力持續提升。

2021年上半年奈雪的茶茶飲店錄得門店經營利潤人民幣385.2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約人民幣64.5百萬元提升497.2%。2021年上半年奈雪的茶茶飲店門店經營利潤率為19.2%，較2020年全年提升7個百分點，較2019年全年提升3個百分點。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9.1百萬元上升18.4%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377.9百萬元，經營現金流量持續增加。

### 分品牌表現

於報告期間，奈雪的茶茶飲店貢獻了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入。我們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奈雪的茶茶飲店仍將是我們的主要業務重心。關於子品牌台蓋的發展計劃，請參閱「展望」部分。下表載列了我們按品牌劃分的表現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變動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百分點
收入						
奈雪的茶	2,006,509	94.4	1,108,110	94.0	898,399	+0.4
台蓋	77,528	3.6	63,029	5.3	14,499	-1.7
其他 <sup>(1)</sup>	41,890	2.0	8,366	0.7	33,524	+1.3
總計	2,125,927	100.0	1,179,505	100.0	946,422	不適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門店經營利潤 <sup>(2)</sup>						
奈雪的茶	385,177	19.2	351,233	12.2	373,929	16.3
台蓋	12,039	15.5	23,633	15.4	28,966	15.6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附註：

- (1) 包括總部產生的收入及其他。總部產生的收入主要包括茶禮盒、節日類限定禮盒及其他伴手禮及零售產品銷售額。
- (2) 我們將門店經營利潤定義為各茶飲店品牌的門店層面收入扣除產生的營業成本，包括材料成本、員工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其他資產折舊及攤銷、水電開支以及配送服務費，門店經營利潤率採用門店經營利潤除以相應期間的收入計算。

## 分業務線表現

我們希望通過提供現制茶飲和烘焙產品以及愉悅的顧客體驗，為中國悠久的茶飲文化注入現代元素並傳播至更多客戶。除此之外，為了滿足多樣化的需求，我們也推出了氣泡水、零食等多種零售產品。儘管零售業務佔比目前較小，我們預計未來零售業務將有廣闊的發展前景。關於零售業務的發展計劃，請參閱「展望」部分。下表載列了我們按業務線劃分的表現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變動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百分點
收入						
現制茶飲	1,587,444	74.7	915,315	77.6	672,129	-3.0
烘焙產品	468,754	22.0	248,694	21.1	220,060	+1.0
其他產品 <sup>(1)</sup>	69,729	3.3	15,496	1.3	54,233	+2.0
總計	2,125,927	100.0	1,179,505	100.0	946,422	不適用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附註：

- (1) 主要包括伴手禮及零售產品，如氣泡水、茶禮盒、零食及節日類限定禮盒。

## 分收入來源表現－奈雪的茶茶飲店

本集團通過線上下單的收入佔比顯著增加，這反映了本集團持續拓展線上渠道、加強線上策略，也反映了消費者在COVID-19疫情後消費習慣發生的轉變。我們預計，來自外賣訂單的收入佔比在未來一段時間內將維持相對穩定。下表載列了奈雪的茶茶飲店分收入來源的表現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變動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百分點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b>奈雪的茶茶飲店</b>						
店內收銀 <sup>(1)</sup>	557,564	27.8	311,247	28.1	246,317	-0.3
小程序自提 <sup>(2)</sup>	761,115	37.9	400,691	36.1	360,424	+1.8
外賣 <sup>(3)</sup>	687,830	34.3	396,172	35.8	291,658	-1.5
總計	2,006,509	100.0	1,108,110	100.0	898,399	不適用

附註：

- (1) 指在我們的奈雪的茶茶飲店現場下達客戶訂單(不包括通過我們的微信及支付寶小程序以及奈雪的茶應用程序所下訂單)所產生的收入。
- (2) 指通過我們的微信及支付寶小程序以及奈雪的茶應用程序下達的客戶訂單所產生的收入。
- (3) 指需要配送服務的外賣訂單所產生的收入。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奈雪的茶茶飲店收入的約29.1%來自於第三方外賣平台下達的外賣訂單所產生的收入，約5.2%來自於本集團自營平台下達的外賣訂單所產生的收入。

## 奈雪的茶會員體系建設

自2019年本公司建立奈雪的茶會員體系以來，我們的會員數量持續增長。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註冊會員數量達到約36.5百萬名。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活躍會員<sup>(1)</sup>總數達到約7.4百萬名，活躍會員複購率<sup>(2)</sup>約30.3%。

附註：

1. 指特定時間內至少購買一次公司產品的會員。
2. 指特定時期內至少購買兩次公司產品的會員佔活躍會員的比例。

## 門店表現分析

### 奈雪PRO茶飲店的性質區別

我們於2020年底推出了新店型奈雪PRO茶飲店。奈雪PRO茶飲店在開店時所受限制更少，可以更好地迎合不同消費場景和顧客的日常需求。在維持最高標準的客戶體驗的前提下，奈雪PRO茶飲店更有利於我們以更少的店員高效運營，以較低的前期投入和具成本效益的方式迅速加密。我們預計，在購物中心開立的奈雪PRO茶飲店（「第一類PRO茶飲店」），其收入水平與在類似位置開立的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類似，而門店經營利潤率則會有小幅提升的空間。

由於奈雪PRO茶飲店面積和人員配置更為靈活，且不需要專門的排煙管道，因此奈雪PRO茶飲店不僅可以進入購物中心，還可進入高級寫字樓、住宅社區等符合高端生活方式品牌定位，但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難以進入的市場。由於該等位置的人流量低於購物中心，我們預計，在該等位置開立的奈雪PRO茶飲店（「**第二類PRO茶飲店**」），其平均單店收入將不及位於購物中心的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或是奈雪PRO茶飲店；然而，由於我們的品牌力較強，第二類PRO茶飲店將可獲得遠優於購物中心的租金條件，且人力成本或將較之第一類PRO茶飲店有進一步的下降空間。綜上，我們預計，第二類PRO茶飲店盈利能力相較於第一類PRO茶飲店將有提升空間。

附註：我們根據開發部門對潛在門店點位的報告，將位於級別較高的連鎖購物中心的PRO茶飲店歸為第一類PRO茶飲店，而位於其它位置的PRO茶飲店歸為第二類PRO茶飲店。這不意味著第一類PRO茶飲店與第二類PRO茶飲店之間一定存在明確的界限，我們也不會在制定開店計劃時，預先為兩者分別設定店數目標，而是會結合一系列因素綜合考慮新開門店選址。我們預計在短期至中期，第一類PRO茶飲店的數目將高於第二類PRO茶飲店的數目。

## 門店數量及分佈－奈雪的茶茶飲店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在74個城市擁有578間奈雪的茶茶飲店，均為自營。於2021年上半年，我們新開93間奈雪的茶茶飲店，並關停6間奈雪的茶茶飲店，我們在一線、新一線城市新開61間奈雪的茶茶飲店，佔上半年新開門店總數的65.6%。我們堅持主要在一線、新一線和重點二線城市進一步擴張茶飲店網絡並提高市場滲透率，以期培養和鞏固消費者對高端現制茶飲的消費習慣。下表載列了我們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奈雪的茶茶飲店數量明細。

	於2021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
<b>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數目</b>			
一線城市	167	166	+1
新一線城市	172	168	+4
二線城市	124	122	+2
其他城市 <sup>(1)</sup>	31	29	+2
<b>總計</b>	<b>494</b>	<b>485</b>	<b>+9</b>

	於2021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
<b>第一類PRO茶飲店數目</b>			
一線城市	15	—	+15
新一線城市	17	1	+16
二線城市	11	—	+11
其他城市 <sup>(1)</sup>	7	—	+7
<b>總計</b>	<b>50</b>	<b>1</b>	<b>+49</b>

	於2021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
<b>第二類PRO茶飲店數目</b>			
一線城市	14	4	+10
新一線城市	12	1	+11
二線城市	3	—	+3
其他城市 <sup>(1)</sup>	5	—	+5
<b>總計</b>	<b>34</b>	<b>5</b>	<b>+29</b>

附註：

(1) 包括(i)中國大陸其他線城市及(ii)中國大陸境外城市。

由於全球COVID-19疫情尚未結束，我們目前沒有在境外擴張茶飲店網絡的具體計劃。隨著疫情逐漸結束，在供應鏈、人力資源等能夠支援的前提下，我們將儘快重啟境外擴張計劃。

以下為分市場及分PRO茶飲店性質的若干額外績效指標數據，方便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更好地理解我們的奈雪的茶茶飲店表現。

### 分市場表現－奈雪的茶茶飲店

在奈雪的茶茶飲店新進入一個新市場時，受益於我們強大的品牌勢能，通常會吸引來自於周邊社區以外的客戶流量，從而經歷「開業客戶流量」及更高的銷量。然而，在門店密度達到合理水準之前，由於門店相對稀疏，難以培養客戶消費習慣，單店日銷售額將逐步下降；同時，由於持續拓張，新開門店佔比相對更高，該等市場現有門店需為其招募和儲備人員，對現有門店經營利潤率造成壓力。

隨著經營時間增長，以及門店密度逐步增加，消費者在該等市場的消費習慣逐步形成，加之新開門店佔比逐漸下降，我們預計：該等市場奈雪的茶茶飲店平均單店日銷售額將逐步走向平穩，並且門店經營利潤率水準將逐漸緩慢提升。因此，我們認為有必要在現有市場進一步加大門店密度，從而推動市場走向成熟。

下表載列了若干城市門店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門店數目 <sup>(1)</sup>	平均單店 日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門店經營 利潤率 <sup>(2)</sup> (%)
<b>奈雪的茶茶飲店</b>			
深圳	95	26.5	24.7
上海	35	19.9	15.3
廣州	28	23.8	21.1
武漢	27	24.2	20.8
西安	23	21.3	20.3
北京	22	27.0	14.5

基於以上判斷，我們認為：由於不同市場發展階段不同，即使同一時間開業的門店，在不同市場的表現軌跡也可能完全不同，因此在目前階段，全國同店表現並不能真實、準確地反映公司的實際運營情況，而是需要對同一市場的同店表現進行分析。

下表載列了若干城市奈雪的茶茶飲店的若干同店關鍵績效指標。

	同店 數目 <sup>(3)</sup>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平均單店日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門店經營利潤率 <sup>(2)</sup> (%)	
<b>奈雪的茶茶飲店</b>					
深圳	75	27.5	20.1	25.3	10.3
上海	23	22.1	19.9	16.3	6.6
廣州	21	25.9	16.6	22.4	7.7
武漢	19	26.6	20.8	22.7	1.8
西安	19	22.3	15.1	20.6	2.8
北京	16	29.9	18.6	14.7	0.0

## 分門店性質表現－奈雪的茶茶飲店

下表列示了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第一類PRO茶飲店和第二類PRO茶飲店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 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門店數目 <sup>(1)</sup>	平均單店 日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門店經營 利潤率 <sup>(2)</sup> (%)
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	492	21.9	19.9
第一類PRO茶飲店	20	21.1	21.7
第二類PRO茶飲店	12	11.9	15.3

附註：

- (1) 僅包括截至2021年6月30日開業時間不少於60天，且於2021年6月30日尚未停止營業之門店。我們認為，開業時間少於60天的門店可能受到開業促銷活動、「開業客戶流量」等因素影響過大，可能導致整體數據不具代表性，對投資者造成誤導。因此，我們已將這些門店排除在外。
- (2) 由於茶飲店開業當月將有一次性開辦費用計入損益(其中包括但不僅限於：該茶飲店開業前的人力費用等)，而絕大多數PRO茶飲店均於2021年開業，其門店經營利潤率將受到開辦費用的顯著影響而失去參考意義。為了幫助投資者更好地理解並對比不同類型茶飲店的日常盈利能力，本表格所列示之門店經營利潤率已排除上述一次性開辦費用所帶來的影響。
- (3) 僅包括在2020年上半年及2021年上半年營業時間均不少於60天，且於2021年6月30日尚未停止營業之門店。

由於PRO茶飲店營運歷史較短，目前PRO茶飲店樣本容量過小，導致數據方差較大。我們認為，隨著未來PRO茶飲店數量的逐步增加，數據方差將會逐步減小。

## 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落實「加密」的策略，重點在一線、新一線和重點二線城市加大門店密度，提高品牌勢能。

在盈利能力提升方面，

1. 我們為未來2-3年發展進行了適當的人員儲備，我們預計總部人力成本佔比將逐步攤薄；
2. 隨著未來各區域市場逐步走向成熟，現有門店佔比逐年提升，現有門店為新開門店提前招募、培訓人員的壓力將逐步減輕，現有門店人力成本將呈下降趨勢；
3. 由於第二類PRO茶飲店的租金成本較之位於高端購物中心的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第一類PRO茶飲店均有較大下降，隨著第二類PRO茶飲店在未來佔比逐漸提升，奈雪的茶茶飲店整體租金成本也將呈下降趨勢；及
4. 在中期，隨著設備和智慧化系統等科技手段落地，門店運營效率和盈利能力有望得到進一步提升。

在資源配套方面，我們將持續在科技、供應鏈、營銷等領域進行投入，支持本集團未來長期發展。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科技能力建設、供應鏈及品牌推廣及市場營銷方面分別投入約人民幣48.3百萬元、人民幣60.2百萬元、人民幣50.2百萬元。

在科技革新方面，我們認為：作為高端現制茶飲連鎖店，通過全面數字化提升運營效率，是本集團保持穩健增長、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的關鍵。我們的科技團隊致力於研發標準化、自動化設備，力圖簡化茶飲製備流程，提升客戶及門店夥伴體驗；同時，通過整合各大業務系統，建立包括銷售預測模型在內的智慧化運營決策體系，將幫助門店更精確地制定生產與銷售計劃。目前，上述部分革新舉措已進入測試階段，我們預計該等措施將於明年一季度逐步推廣到全國門店，並將在未來一段時間內逐步提升公司整體運營能力。

在零售業務方面，我們預計將於今年下半年開始向線下連鎖商場等渠道推出零售類產品。未來，我們預計零售業務將逐漸成為本集團營收的重要組成部分。

在台蓋未來發展方面，我們認為：儘管目前全部台蓋門店均為自營，如能通過標準化和自動化等舉措，充分降低個別加盟商不端行為帶來的風險，並彌補部分加盟商生產和管理經驗的缺失，我們可能考慮在合適的時機逐步放開台蓋門店加盟。為免存疑，本集團目前沒有任何開放奈雪的茶茶飲店的計劃，我們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所有奈雪的茶茶飲店均將維持自營模式。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透過奈雪的茶茶飲店提供的產品銷售產生大部分收益。於報告期間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奈雪的茶分別貢獻94.4%及93.9%的總收益。我們剩餘的小部分收益主要來自以我們的子品牌台蓋經營的茶飲店。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為人民幣2,125.9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79.5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80.2%，此乃主要由於門店數量持續增加，加之2020年同期受COVID-19疫情影響較大。

###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存款、租賃按金、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ii)政府補助，主要是指地方政府授出的補貼及無條件現金獎勵。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8.8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5.9百萬元)。本集團其他收入的減少主要由於2020年受惠於地方政府為應對COVID-19疫情而免徵銷項增值稅的政策在2021年已不適用。

## 開支

### 材料成本

材料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包括茶葉、乳製品、新鮮時令水果、果汁，以及其他用於製備現製茶飲、烘焙產品以及其他產品的原材料，以及(ii)包裝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如茶杯及紙袋。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材料成本為人民幣668.9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1.5%，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材料成本為人民幣465.8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9.5%。期內我們的材料成本較2020年同期增加43.6%，此與我們的整體業務增長趨勢基本一致。材料成本佔總收益的比例降低主要由於(i)2020年受惠於地方政府為應對COVID-19疫情而免徵銷項增值稅的政策在2021年已不適用；(ii)集團供應鏈體系的逐漸完善。

###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i)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ii)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ii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員工成本為人民幣669.8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1.5%，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367.5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1.2%。員工成本佔總收益的比例略微增加，主要是因為2020年同期因COVID-19疫情政策獲得相關社保減免。於報告期間，按品牌劃分的員工成本為：(i)奈雪的茶門店員工成本為人民幣487.7百萬元，佔奈雪的茶收益的24.3%，(ii)台蓋門店員工成本為人民幣20.5百萬元，佔台蓋收益的26.5%，(iii)總部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61.6百萬元，佔總收益的7.6%。

### *使用權資產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指本集團租賃的折舊費用。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據此本集團相應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折舊使用直線法於開始日期至使用權資產可使用年期結束或租賃期結束之較早者確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折舊為人民幣201.9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6.2百萬元)，佔本集團同期總收益的9.5%。

###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主要包括租賃茶飲店的租賃付款。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主要包括(i)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及(ii)受限於若干特定事件或狀況的可變租賃付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為人民幣94.0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4百萬元)，佔該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4.4%。

### *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指物業及設備的折舊費用以及租賃物業裝修的折舊費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95.2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0.2百萬元)，佔該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4.5%。

### 廣告及推廣開支

廣告及推廣開支主要指就我們的營銷、品牌及推廣活動產生的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廣告及推廣開支為人民幣37.5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4百萬元)，佔該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1.8%。

### 配送服務費

配送服務費指本集團支付予第三方配送服務提供商的費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配送服務費為人民幣111.6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5.3百萬元)，佔該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5.2%。

### 水電開支

水電開支主要包括電費開支，其次是經營本集團茶飲店所產生的燃氣及水費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水電開支為人民幣39.3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1百萬元)，佔該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1.8%。

### 物流及倉儲費

物流及倉儲費指本集團就原材料運輸及倉儲服務向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支付的費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物流及倉儲費為人民幣41.6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0百萬元)，佔該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2.0%。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及撥備利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46.4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9.7百萬元)，佔該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2.2%。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融資成本的組成部分(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銀行貸款利息	2,168	0.1	4,264	0.4
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	866	0.0	14,700	1.2
租賃負債利息	42,885	2.0	40,332	3.4
撥備利息	488	0.0	402	0.0
	<u>46,407</u>	<u>2.2</u>	<u>59,698</u>	<u>5.1</u>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於我們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行政開支，例如電訊開支及維護開支、(ii)我們員工產生的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iii)其他方服務費，即與第三方管理諮詢及其他專業服務有關的費用、(iv)減值虧損、(v)上市開支及(vi)其他，例如保險費及其他稅項及附加費。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83.6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2百萬元)，佔該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3.9%。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開支的絕對值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行政開支	27,046	1.3	14,609	1.2
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	12,681	0.6	5,736	0.5
其他方服務費	11,558	0.5	12,333	1.0
減值虧損	539	0.0	4,358	0.4
上市開支	14,735	0.7	–	0.0
其他	17,041	0.8	10,165	0.9
	<b>83,600</b>	<b>3.9</b>	<b>47,201</b>	<b>4.0</b>

## 所得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5.7百萬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得稅優惠為人民幣13.1百萬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指標。本集團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助於消除管理層認為對營運表現並無指示性意義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從而可以就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營運表現進行對比。本集團認為，此計量指標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信息，使其以與本集團管理層所採用者相同的方式了解並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本集團所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義的計量指標相比。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投資者並不應將其視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淨虧損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對賬

期內淨虧損	(4,321,233)	(75,905)
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sup>(1)</sup>	2,874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sup>(2)</sup>	4,329,052	-
上市開支 <sup>(3)</sup>	14,735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sup>(4)</sup>	21,874	3,844
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 <sup>(5)</sup>	866	14,700
免徵銷項增值稅所得收入 <sup>(6)</sup>	-	(71,430)
不可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sup>(7)</sup>	-	65,297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48,168	(63,494)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sup>(8)</sup>	2.3%	(5.4)%

附註：

-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指與B-2輪投資有關的認股權證、境內貸款及附有換股權之可換股票據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有關變動屬一次性及非現金性質，與我們的經營活動並無直接關連。
- (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指所有類別優先股(屬非現金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全球發售時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後不會因該等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收益或虧損。
- (3) 上市開支與全球發售有關，屬一次性性質，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並無直接關連。
- (4)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包括(i)於2020年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ii)本公司將本集團控股股東所持普通股重新指定為優先股產生的普通股與優先股公允價值的差額。對於(i)項，由於該等項目屬非現金及非經營性質，故進行調整；對於(ii)項，由於有關交易對業務經營而言不常見，故進行調整。此外，(i)及(ii)項與本集團於給定期間的業務表現均無直接關連。
- (5) 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指本集團的A輪、A+輪及B-1輪投資的利息。儘管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然而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為非經常性質。完成全球發售後，與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相關的可贖回注資額將轉為本公司的股權，其後不會產生利息。此外，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為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與本集團於給定期間的業務表現並非直接相關。

- (6) 免徵銷項增值稅所得收入指地方政府所授以減輕COVID-19疫情影響的一次性免徵銷項增值稅所得收入。該免徵銷項增值稅政策已到期，日後本集團不再受益於該稅項豁免。
- (7) 不可抵扣的進項增值稅指因2020年的一次性免徵銷項增值稅而不可抵扣的相關進項增值稅的金額。該免徵銷項增值稅政策已到期，日後本集團不再受益於該稅項豁免。
- (8) 採用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給定期間的收益計算。

## 現金及借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餘額總額為人民幣4,808.7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01.8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總額(包括銀行透支及其他借款)金額為人民幣0.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83.5百萬元)。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主要是指我們的茶飲店、總部辦事處及倉庫的租約。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1,242.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240.1百萬元)。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餘額維持相對穩定。

##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主要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廚房設備、傢俱設備、電子設備及其他以及在建工程。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金額人民幣627.7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87.1百萬元)。本集團物業及設備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增長及門店數量增加所致。

##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存貨金額人民幣116.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1百萬元)。本集團存貨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增長。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存貨周轉天數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29.7天及29.6天。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與銷售我們產品有關的應收第三方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與購買原材料有關的可收回進項增值稅、預付租金以及物業管理費、一年內到期的租賃押金、向供應商墊款以及向僱員墊款(主要包括就茶飲店及各類內部企業職能作出的少量現金墊款)。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5.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9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時應收C系列優先股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款項人民幣522.0百萬元，在2021年1月份實際收到。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本集團原材料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亦就其營運多個方面錄得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i)應付僱員工資及福利，(ii)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iii)應計費用，主要為水電費，及(iv)其他。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0.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05.3百萬元，餘額維持相對穩定。

##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1年6月30日，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28.7%，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為112.8%。

##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構架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經考慮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本公司手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產生的現金及可動用融資)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並經審慎及仔細查詢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運營資金滿足本集團目前的經營需求。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人民幣4,808.7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01.8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收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計息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283.5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約為4.7倍（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0.5倍）。該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利息乃按固定利率收取／根據浮動利率條款釐定。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可用信貸額度為人民幣50.0百萬元，包括循環貸款、定期貸款、貿易貸款、稅務貸款及銀行擔保。

##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截至2021年6月30日，除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外，本集團業務經營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未從事旨在或意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儘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資本開支金額約為人民幣134.5百萬元，主要與用於購買設備租賃裝修的付款有關。

##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集團資產。

## 重大投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2021年6月30日，除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外，本集團並無計劃收購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報告期間，概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9,959名全職僱員，其中1,078名僱員在本集團總部及區辦公室工作，剩餘僱員為店員。本集團重視僱員並致力於與僱員一同成長。我們已發起一項僱員留存計劃，據此，我們將僱員留存率納入評估茶飲店表現的關鍵指標之一。本集團亦致力於為僱員建立具競爭力且公平的薪酬及福利環境。薪酬乃按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一般視乎工作表現、本集團於特定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整體市場狀況而釐定。為通過薪酬激勵有效地激發我們的業務開發團隊並確保僱員獲得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通過市場調研及與競爭對手的比較不斷完善薪酬及激勵政策。根據中國的法規規定，我們參加市政府及省政府籌辦的多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基本養老、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為了保持僱員的積極性，我們亦向僱員提供各種激勵及經濟獎勵，與僱員分享我們的成功。為認可及嘉獎(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對本集團的貢獻，吸引合適人才及激勵彼等在本集團留任並繼續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本集團於2020年5月15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的方式採納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

此外，我們非常重視為僱員提供培訓，旨在提高他們的專業技能、對我們行業及工作場所安全標準的了解及對我們價值觀(尤其是我們對食品安全與產品品質以及令人滿意的客戶服務的堅定承諾)的認同。我們為不同職位的僱員設計及提供不同的培訓計劃。例如，我們要求每名新招聘的運營職能部門僱員均須參加為期一個月的店內培訓，因為我們力求確保產品交付及顧客服務的一致性及高質量。此外，我們將新的店員與老員工配對，後者負責於其試用期內向他們提供指導。我們亦建立人才先鋒計劃，以培養及維持本地人才庫，並為優秀僱員提供晉升途徑，使其成為我們未來的店長。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股份於2021年6月30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約為4,842.4百萬港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概無變動。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以下目的：

- 約70.0%或3,389.8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擴張本集團的茶飲店網絡並提高本集團的市場滲透率；
- 約10.0%或484.2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通過強化技術能力，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整體運營，以提升運營效率；
- 約10.0%或484.2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提升本集團的供應鏈及產品分銷能力，以支持我們的規模擴張；及
- 剩餘約10.0%或484.2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的概要：

目的	佔總額	全球發售 產生的 所得款項 淨額 港元(百萬元)	直至2021年 6月30日 實際動用 所得款項 港元(百萬元)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未動用金額 港元(百萬元)	悉數動用 餘下所得 款項的預期 時間表
擴張本集團的茶飲店網絡 並提高本集團的市場 滲透率	70.0%	3,389.8	-	3,389.8	2024年6月
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整體 運營	10.0%	484.2	-	484.2	2024年6月
提升本集團的供應鏈及 產品分銷能力	10.0%	484.2	-	484.2	2024年6月
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 一般企業用途撥資	10.0%	484.2	-	484.2	2024年6月
<b>總計</b>	<b>100.0%</b>	<b>4,842.4</b>	<b>-</b>	<b>4,842.4</b>	

##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於重大方面影響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大事項。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2,125,927	1,179,505
其他收入	5	8,814	75,907
材料成本		(668,860)	(465,835)
員工成本		(669,757)	(367,51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b)	(201,859)	(166,162)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	6(b)	(93,985)	(26,395)
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6(b)	(95,183)	(70,203)
廣告及推廣開支		(37,484)	(22,352)
配送服務費		(111,649)	(65,289)
水電開支		(39,299)	(27,144)
物流及倉儲費		(41,585)	(23,042)
其他開支		(83,600)	(47,201)
其他虧損淨額	6(c)	(8,670)	(3,545)
融資成本	6(a)	(46,407)	(59,6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2,874)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16	(4,329,052)	—
<b>除稅前虧損</b>		<b>(4,295,523)</b>	<b>(88,965)</b>
所得稅	7	(25,710)	13,060
<b>期內虧損</b>		<b>(4,321,233)</b>	<b>(75,905)</b>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321,233)	(74,475)
非控制性權益		—	(1,430)
<b>期內虧損</b>		<b>(4,321,233)</b>	<b>(75,905)</b>
<b>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	8	(3.90)	(0.07)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u>(4,321,233)</u>	<u>(75,905)</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經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的匯兌差額：		
—境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u>14,840</u>	<u>(1,96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306,393)</u>	<u>(77,872)</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306,393)	(76,442)
非控制性權益	<u>—</u>	<u>(1,43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306,393)</u>	<u>(77,87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9	627,725	587,116
使用權資產	9	1,242,357	1,240,066
無形資產		980	1,05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
遞延稅項資產		26,603	27,596
租賃按金		160,304	126,695
預付款項	11	6,570	1,667
		<u>2,064,539</u>	<u>1,984,19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116,420	103,0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96,298	725,004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	100	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4,808,714	501,753
		<u>5,221,532</u>	<u>1,329,918</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505,254	500,676
合約負債		153,855	78,551
銀行貸款		—	283,120
可贖回注資	14	—	465,3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5	—	361,881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16	—	652,490
租賃負債		412,655	364,733
即期稅項		30,576	21,431
		<u>1,102,340</u>	<u>2,728,191</u>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u>4,119,192</u>	<u>(1,398,273)</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6,183,731</u>	<u>585,918</u>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借款		433	438
租賃負債		959,944	991,993
撥備		15,154	13,858
遞延稅項負債		16,110	4,046
		<u>991,641</u>	<u>1,010,335</u>
<b>資產／(負債)淨額</b>		<u>5,192,090</u>	<u>(424,417)</u>
<b>資本及儲備</b>	18		
股本	18(a)	518	422
儲備	18(b)	5,191,572	(424,839)
<b>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虧損)總額</b>		<u>5,192,090</u>	<u>(424,417)</u>
<b>權益／(虧損)總額</b>		<u>5,192,090</u>	<u>(424,417)</u>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 1 編製及呈列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品道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

### 1.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9年9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除下文所述的本集團重組外，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經營任何業務。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及其他產品(「業務」)。

### 1.2 重組及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規定條文而編製，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於2021年8月25日獲授權刊發。

於重組完成前，業務乃通過深圳市品道餐飲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品道管理」)及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統稱為「深圳品道集團」)開展，而深圳品道集團最終由趙林先生及彭心女士(統稱為「創始人」或「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

為理順企業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進行重組(「重組」)。

於2021年1月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本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於重組前後由創始人控制，故本集團擁有權及業務的經濟實質並無變更。重組僅涉及加入新成立的無實質經營活動的投資控股實體作為深圳品道管理的新控股公司。因此，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的情況進行編製。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構成本集團的公司(或就於2020年1月1日之後註冊成立的公司而言，則為其註冊成立日期至2021年6月30日)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本集團已編製於2020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反映目前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於該等日期的財務狀況，當中已考慮各自的註冊成立、成立或收購日期(如適用)。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於2020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將於2021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於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按年初至今基準作出對所應用政策及所呈報資產和負債、收入和開支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部分解釋附註。附註闡述了自於2020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一切資料。

##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於本中期財務報告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以下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採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討論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2021年修訂)**

本集團過往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實際權宜之計，因此作為承租人，倘符合資格條件，則毋須評估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是否屬於租賃修改。其中一項條件要求租賃付款額的減少僅影響原於指定期限內或之前到期的付款。2021年修訂本將此時限從2021年6月30日延長至2022年6月30日。

已收到的租金寬減已作為負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對2021年1月1日的期初累計虧損餘額概無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作出以下針對性豁免：(i)將釐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作為修改進行會計處理，以及(ii)於因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改革(「IBOR改革」)導致利率基準被替代基準取代期間，終止對沖會計處理。由於本集團並無與基準利率掛鉤且受IBOR改革影響的合約，因此該等修訂不會對本中期財務報告造成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於透過其主要於中國經營的茶飲店及線上外賣應用程序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及其他產品。

#### (a) 收益明細

按主要產品及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劃分		
—銷售現製茶飲	1,587,444	915,315
—銷售烘焙產品及其他產品	<u>538,483</u>	<u>264,190</u>
	<u>2,125,927</u>	<u>1,179,505</u>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時間點	2,122,175	1,179,505
—隨時間(附註)	<u>3,752</u>	<u>—</u>
	<u>2,125,927</u>	<u>1,179,505</u>

附註：與便攜式手機充電器提供商所訂合約的服務收入及來自聯合品牌合作夥伴的特許權費收入於合約期內隨時間確認為收益。

於所呈現的所有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客戶來自單個客戶收益超過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通過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管理其整體業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本集團有一個經營分部，即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及其他產品。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集團的首席執行官，其審閱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以評估該分部的表現及作出向該分部進行分配的決策。

因此，概無呈列可呈報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業務及資產均位於中國，故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 4 營運的季節性

本集團的茶飲店業務受到季節性因素的影響。在每年第一季度初及第四季度末的寒冷季節，本集團的採購訂單一般會減少。在每年第二及第三季度的溫暖季節以及中國國慶節等公眾假期，本集團的採購訂單會不時增加。於該等期間，該等季節性因素導致的客流量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收益產生影響。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4,003,603,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2,596,207,000元）。

##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693	420
—租賃按金	3,212	3,151
—其他金融資產	441	—
政府補助(附註(i))	3,468	906
免徵銷項增值稅所得收入(附註(ii))	—	71,430
	<u>8,814</u>	<u>75,907</u>

附註 (i) 政府補助主要指中國政府機關授予的無條件現金獎勵。

(ii) 該金額指本集團根據財務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關於支持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關稅收政策的公告》有權豁免增值稅的金額。概無有關增值稅豁免金額所附帶的未滿足條件或其他豁然事項。本集團已選擇自2021年1月1日起不應用該增值稅豁免。

##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a) 融資成本</b>		
銀行貸款利息	2,168	4,264
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附註14)	866	14,700
租賃負債利息	42,885	40,332
撥備利息	488	402
	<u>46,407</u>	<u>59,698</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b) 其他項目</b>		
攤銷	71	68
折舊		
—物業及設備	95,112	70,135
—使用權資產	201,859	166,162
	<u>296,971</u>	<u>236,297</u>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物業及設備	—	1,008
—使用權資產	—	1,801
	<u>—</u>	<u>2,809</u>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	93,985	26,395
上市開支	14,735	—
存貨成本#	668,860	465,835
撇減存貨	539	1,549

# 存貨成本主要指於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和其他產品時消耗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虧損淨額		
出售非流動資產的虧損	(9,857)	(2,600)
店舖停業的虧損	(812)	(1,415)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重估收益	3,586	1,170
其他	(1,587)	(700)
	<u>(8,670)</u>	<u>(3,545)</u>

## 7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12,656	537
遞延稅項		
產生／撥回暫時性差額	<u>13,054</u>	<u>(13,597)</u>
	<u>25,710</u>	<u>(13,060)</u>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 (ii) 香港利得稅須按香港利得稅兩級制計提撥備，其中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及超過2百萬港元的任何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本集團於香港的附屬公司於所有呈列的報告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 (iii) 除下文另有規定外，於所有呈列的報告期間，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須按中國所得稅稅率25%納稅。

於所有呈列的報告期間，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符合給予中國小型及低利潤企業優惠所得稅稅率的規定標準，故有權就應課稅收入中首人民幣1,000,000元及其後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分別享有5%和1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v) 於所有呈列的報告期間，本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及日本的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 8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4,321,233,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4,475,000元)及中期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107,280,954股(2020年：1,000,000,000股)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股份數目	2020年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的已發行股份	1,108,137,839	1,000,000,000
股份發行的影響	<u>(856,885)</u>	<u>—</u>
於6月30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u>1,107,280,954</u>	<u>1,000,000,000</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附註1.2所述重組及資本化發行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而釐定。

### (b) 每股攤薄虧損

鑒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潛在普通股，乃由於計入該等股份會造成反攤薄。因此，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9 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茶飲店及辦公室訂立了多項租賃協議，因此確認添置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24,156,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14,479,000元)。

茶飲店租約載有基於茶飲店所產生銷售額之可變租賃付款條款及固定最低每月租賃付款條款。該等付款條款在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中國屬常見。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為遏制COVID-19疫情傳播而出台的嚴格社交距離及出行限制措施期間，本集團以固定付款折扣的方式獲得租金寬減。中期報告期間的固定及可變租賃付款概述如下：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固定付款	可變付款	COVID-19 租金寬減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資產	<u>223,783</u>	<u>100,660</u>	<u>(1,460)</u>	<u>322,983</u>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固定付款	可變付款	COVID-19 租金寬減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資產	<u>181,248</u>	<u>68,807</u>	<u>(39,287)</u>	<u>210,768</u>

誠如附註2所披露，本集團提早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修訂本)2021年6月30日之後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並將可行權宜之計應用於本集團於期內取得的合資格租金寬減。

### (b) 收購及出售自有資產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人民幣145,943,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0,734,000元)收購租賃物業裝修及其他設備項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0,151,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56,000元)的租賃物業裝修及其他設備項目已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導致該出售產生虧損人民幣9,857,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00,000元)。

## 10 存貨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存貨包括：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3,050	74,224
包裝用品及其他	33,370	28,837
	<u>116,420</u>	<u>103,061</u>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3,536	816
可收回進項增值稅	100,684	99,612
可收回所得稅	749	606
預付款項	96,447	66,832
應收關聯方款項	4,118	306
應收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款項(附註(i))	–	521,992
短期投資	70,000	–
其他應收款項	20,764	34,840
	<u>296,298</u>	<u>725,004</u>
非流動		
購買物業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u>6,570</u>	<u>1,667</u>

附註(i)：於2020年12月15日，根據本公司與PAGAC Nebula Holdings Limited(「PAGAC Nebula」)訂立的購股協議，PAGAC Nebula同意按每股股份1.1035美元的價格認購本公司72,497,876股C系列優先股，總購買對價為80百萬美元。有關認購事項已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及由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交易處理的時間滯後，總對價乃應自PAGAC Nebula收取。總對價已於2021年1月收取。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預期將於一年內可予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3,364	616
一至三個月	69	32
三至六個月	-	122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103	-
超過一年	-	46
	<u>3,536</u>	<u>816</u>

貿易應收款項自開票日期起30至90日內到期。

##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4,808,814	501,853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u>(100)</u>	<u>(1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808,714</u>	<u>501,753</u>

於2021年6月30日，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0元已被抵押，作為履約保函人民幣100,000元的擔保，並將於合約完成後解除。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6,035	226,1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7,738	257,711
應付關聯方款項	1,481	16,819
	<u>505,254</u>	<u>500,676</u>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45,963	225,067
一年以上	72	1,079
	<u>246,035</u>	<u>226,146</u>

### 14 可贖回注資

可贖回注資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贖回注資	<u>-</u>	<u>465,309</u>

於2017年，深圳品道管理與若干投資者訂立注資協議，據此，該等投資者同意投資人民幣70,000,000元收購深圳品道管理當時10%股權。同年，深圳品道管理與若干投資者進一步訂立注資協議，據此，該等投資者同意投資人民幣22,000,000元收購深圳品道管理當時2.2%股權(統稱為「A輪投資」)。

於2018年5月至11月，深圳品道管理與若干投資者訂立三項注資協議，據此，該等投資者同意分別出資人民幣60,000,000元、人民幣90,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0元(統稱「**B-1輪投資**」)收購深圳品道管理當時1%、1.5%及2.5%的股權。

於2020年12月及2021年1月，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深圳品道管理已向可贖回注資投資者償還本金總額人民幣392百萬元。根據股份認購協議，還款將被該可贖回注資投資者用於認購本公司若干股A系列、A+系列及B-1系列優先股(附註16)。

## 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	-	114,254
境內貸款	-	197,126
可換股票據	-	50,501
	<u>-</u>	<u>361,881</u>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完成B-2輪融資，方式為向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聯屬人士(統稱為「**SCGC**」)發行認股權證及境內貸款，並向Court Card HK Limited(「**CCHK**」)發行可換股票據。

於2021年1月，深圳品道管理於完成重組後已向SCGC償還本金額人民幣200百萬元，以行使並將認股權證及境內貸款轉換為若干數目的本公司B-2系列優先股。此外，於同期，CCHK亦已於完成重組後行使並將可換股票據轉換為若干數目的B-2系列優先股(附註16)。

## 1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自註冊成立日期起及完成重組後，本公司已完成數輪融資及重新指定普通股至優先股，方式為向投資者分別發行若干類別的優先股(即A系列優先股、A+系列優先股、B-1系列優先股、B-2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統稱「**優先股**」)。

### (a) 發行A系列、A+系列及B-1系列優先股

誠如附註14所載，於2021年1月完成重組後，本公司已向可贖回注資投資者分別發行111,110,000股、12,620,749股及66,453,748股本公司A系列、A+系列及B-1系列優先股。

**(b) 發行B-2系列優先股**

誠如附註15所載，於2021年1月完成重組後，本公司已向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境內貸款投資者分別發行7,854,226股及48,428,221股本公司B-2系列優先股。

**(c) 發行C系列優先股及重新指定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

於2020年12月及2021年1月，本公司發行95,153,462股C系列優先股，包括自現有已發行普通股重新指定的22,655,586股股份(「轉讓股份」)，價格為每股1.1035美元。根據C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及第二份C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統稱「協議」)，投資者支付的總對價為105百萬美元，其中80百萬美元為72,497,876股新發行C系列優先股及餘下25百萬美元為轉讓股份。

根據本公司、投資者及普通股股東之間訂立的協議，涉及轉讓股份的普通股股東按每股1.1035美元的價格轉讓22,655,586股C系列優先股予投資者，總對價為25百萬美元。

將若干僱員持有的普通股重新指定為C系列優先股按視作購回普通股及視作發行C系列優先股進行入賬。視作購回普通股按普通股公允價值計量並相應計入股本及資本儲備，而視作發行C系列優先股按已發行優先股公允價值計量。由於視作購回的普通股持有人為本集團董事，普通股及優先股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股息權利*

優先股的持有人有權先於及優先於宣派或派付任何普通股股息收取從可合法作此用途的任何資金撥付的股息。除非及直至優先股(按經轉換基準)的所有股息已全數派付，否則本公司不得以現金、實物或股本就本公司任何普通股或任何其他類別或系列股份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或留存該等形式的股息。

### 轉換權

優先股須按緊接首次公開發售結束前有關股份當時適用的轉換價自動轉換為繳足、不可評稅的普通股。

同樣，應持有人的選擇，優先股可於有關轉換書面要求訂明的日期轉換為繳足、不可評稅的普通股。

### 贖回特點

於各優先股持有人提出書面要求後，本公司須贖回全部或任何部分優先股。於下列事件發生時(以較早者為準)：(i)本公司於發行日期後36個月內未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或(ii)任何集團公司或任何創始人一方若嚴重違反任何交易協議，優先股的任何持有人可隨時要求本公司按贖回價(為發行價加所有已宣派股息及發行日期至派付日期按8%複合年利率計算的利息)贖回有關持有人所持有的當時發行在外的任何或全部優先股。

### 投票權

各優先股的投票權等同於有關優先股當時可轉換為普通股的數目。

### 清算優先權

倘若本公司清算、解散或清盤(不論自願與否)，則本公司合法可供分派的資產須按下列順序及方式分派予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按經轉換基準)持有人：

每名優先股持有人就所持有的每股優先股有權收取金額等於適用優先股發行價的百分之一百(100%)，另加有關優先股所有已宣派的股息。倘若可供分派資產及資金不足以向相關持有人悉數支付優先受償金，則按以下順序向優先股股東支付清算優先受償金：第一為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第二為B-2系列及B-1系列優先股，第三為A+系列優先股及第四為A系列優先股。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變動載列如下：

	可轉換 可贖回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652,490
發行A系列、A+系列及B-1系列優先股	477,174
發行B-2系列優先股	363,128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	32,303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4,329,052
上市時自動轉換所有類別優先股(附註18)	(5,836,481)
匯兌儲備	<u>(17,666)</u>
於2021年6月30日	<u>—</u>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所有類別優先股按一比一比例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優先股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與上市發售價每股19.80港元之間的差額於綜合損益表內列作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屬非現金項目，於全球發售完成時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後，該等優先股將不會進一步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

## 17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重新指定普通股為優先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計劃(a)	8,385	3,844
受限制股份單位(b)	5,997	—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優先股(c)	7,492	—
	<u>21,874</u>	<u>3,844</u>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有以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a) 購股權計劃(以權益結算)**

本集團根據於2020年5月採用的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該計劃由有關獎勵的合約條款約束。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須滿足若干歸屬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方獲權利。根據購股權計劃協議，已歸屬購股權的持有人有權以於各歸屬日期預先釐定的固定價格購買本公司股份。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完成前，本公司可選擇在發生若干事件時以預先釐定的固定價格購回已歸屬購股權。有關購回選擇權將於上市流程完成後失效，股份持有人可自由行使對股份的控制權。

已授出購股權通常於有關授出日期起十年內屆滿。購股權可於獲歸屬後隨時行使，惟須受獎勵協議的條款所限且可予行使期限最多為授出日期後十年。

本集團根據最終預期將獲歸屬的有關獎勵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與服務掛鈎的購股權活動概要呈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人民幣元	加權平均 餘下合約期 年
於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	–
於期內已授出	<u>5,035,756</u>	2.17	–
於2020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u>5,035,756</u>	2.17	–
於2020年6月30日可行使	5,035,756		
於期內已授出 已行使	<u>29,915,062</u> <u>(5,035,756)</u>	0.73 2.17	
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u>29,915,062</u>	0.73	9.6
於2020年12月31日可行使	–		
於期內已沒收	<u>(1,498,100)</u>	0.73	
於2021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u>28,416,962</u>	0.73	9.1
於2021年6月30日可行使	–	–	–

###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使用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估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釐定於授出日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獎勵的估計公允價值受本公司普通股的公允價值以及有關諸多複雜和主觀變量的假設影響。該等變量包括在有關獎勵的預期期限內本公司股份的預期波動率、實際和預期僱員購股權行權行為、無風險利率及預期股息(如有)。

根據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已使用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於授出日期
無風險利率	0.34%至0.53%
預期期限一年	10
預期波動率	30.97%至36.58%
行權倍數	2.86x至3.34x
普通股的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1.97至5.78
行權價(人民幣元)	0.71至2.17
股息收益率	0.00%

#### (b) 受限制股份單位(以權益結算)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從授出日期起在特定服務期限內分批歸屬(具體服務條件是僱員持續服務)，並計劃在並無任何表現條件要求的情況下於一至四年內歸屬。根據本集團的歸屬時間表計劃，第一批應於授出的首個週年日歸屬，而餘下獎勵應於餘下三年期間的週年日按直線法歸屬。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相應的歸屬條件一經達成，受限制股份單位即被認為妥為有效地發行予持有人，惟自本公司股份公開掛牌日期起六個月期間(「禁售期」)的任何時間限制轉讓該等權利。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及有關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的變動如下：

	受限制 股份單位的 數目	每份受限制 股份單位的 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 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加權平均 餘下 歸屬期間 年
於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	-
於期內已授出	<u>3,692,500</u>		
於2020年6月30日尚未歸屬	<u>3,692,500</u>	2.04	4.0
於期內已授出	2,872,900	3.63	
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	<u>6,565,400</u>	2.74	3.6
於期內已授出	1,135,700	5.49	
於期內已歸屬	(923,125)	2.04	
於期內已沒收	<u>(30,700)</u>	5.49	
於2021年6月30日尚未歸屬	<u>6,747,275</u>	3.28	3.2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2名僱員獲授總計6,747,275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與授予僱員的獎勵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乃基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按直線法於整個歸屬期間確認)釐定。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本公司相關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相關普通股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乃在獨立第三方估值公司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的協助下釐定。普通股的公允價值主要通過應用期權定價法(「期權定價法」)釐定。期權定價法將普通股視作有關公司權益價值的認購期權。期權定價法經常依賴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為認購期權定價。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存在服務條件。計量已收取服務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時並無考慮此條件。計量已收取服務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時並無考慮股息。並無與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市場條件。

(c)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優先股

於2021年1月1日，根據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與一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即Court Card HK Limited (「CCHK」))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CCHK以總購買價5百萬美元自控股股東購買4,531,117股普通股，而上述股份隨即被重新指定為C系列優先股。交易價格與普通股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有關重新指定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確認的開支總額為人民幣7,492,000元。

## 18 資本、儲備、股息及非控制性權益

(a) 股本

本公司於2019年9月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2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本集團的股本指深圳品道集團的實繳資本及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股本。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而於2021年6月30日的股本僅指本公司的股本。

於2021年1月重組完成後，於股份認購事項、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行使認股權證及本公司重新指定若干數目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後，本公司已發行若干數目的A系列、A+系列、B-1系列、B-2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所有類別優先股均按一比一的比例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每股19.8港元新發行257,269,0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已發行新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4,238,554,000元(相當於5,093,926,000港元)。各自的股本為人民幣83,000元(相當於13,000美元)，扣除發行成本後的股份溢價約為人民幣4,096,877,000元。已付發行成本主要包括股份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向法律、會計、其他顧問支付的專業費用及就彼等所提供服務的其他相關費用，該等費用為直接源自發行新股的增量成本。該等成本人民幣141,594,000元視為自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扣除。

**(b)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i) 資本儲備*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以合共零對價自其非控股股東收購上海奈雪、杭州奈雪、南京滿意達及南京奈雪的額外5%股權，已付對價與已收購上海奈雪、杭州奈雪、南京滿意達及南京奈雪的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權益之間的差額人民幣4,738,000元已確認為自資本儲備扣除。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優先股*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確認普通股因重新指定CCHK的普通股為優先股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與面值之間的差額人民幣24,822,000元。

*上市後自動轉換所有類別優先股*

於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上市後，所有類別優先股均以一比一的比例自動轉換為普通股。所有類別優先股的本金額及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動均相應地資本化為股本及股份溢價。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的部分。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中國大陸以外地區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匯差額。

**(c) 股息**

於報告期結束後並無建議向本公司權益股東分派本中期之中期股息。

並無建議向本公司權益股東分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其他資料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除下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自2017年2月至2020年10月，趙先生擔任深圳市品道餐飲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20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彼為本集團之創始人，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相信，趙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該架構將可令本公司迅速有效作出及實施決策。董事認為，權責平衡將不會因該安排而受損。此外，所有重大決定均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作出。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將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候作出必要安排。

##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蕊女士(主席)、劉異偉先生及陳群生先生。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以及彼等認為，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而編製。

此外，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獨立審閱。

##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資料

本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ixuecha.com](http://www.naixuecha.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上述網站刊載。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及表述具有下列涵義。

「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20年5月15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
「2020年購股權計劃」	指	於2020年5月15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品道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9月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2150)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業績公告而言，指趙先生、彭心女士、Linxin Group Limited、Linxin International Limited、林心控股有限公司、Forth Wisdom Limited及Crystal Tide Profits Limited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全體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我們的任何一家或以上附屬公司(視文義而定))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6月30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趙先生」	指	趙林，董事長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購股權」	指	根據2020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8日的招股章程
「中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於本公告提述中國並不適用於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省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林

中國深圳，2021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林先生、彭心女士及鄧彬先生；非執行董事潘攀先生、邵鋼先生及黃德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群生先生、劉異偉先生及張蕊女士。